

证券代码：834716

证券简称：ST 至臻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上海至臻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7 月 31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杨浦区隆昌路 210 号 C3001 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徐东方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,585,463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.59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585,46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585,46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585,46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585,46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585,46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审计，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，2018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585,46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585,46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 2019 年 6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网址为：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585,46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 2019 年 6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网址为：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监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585,46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铭源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穆向明，彭学军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现行有效的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上海至臻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上海市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至臻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上海至臻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2 日